

附錄 III-G九龍城區  
書面申述摘要

項目編號	區議會選區	接獲的申述數目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1	九龍城區內所有選區	1	此項申述支持九龍城區內所有選區的劃界建議，因為選管會已顧及各選區的社區完整性，而各選區人口也沒有超逾法例許可的幅度。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2	G02 – 馬坑涌  G12 – 海心	1	此項申述建議把翔龍灣由 G02 轉編入 G12，原因如下： (a) 由於翔龍灣和位於 G12 的偉恆昌新邨均是位處土瓜灣道，與翔龍灣居民日常生活有關的事務，如交通及環境衛生等，亦是與偉恆昌新邨居民所關注的事宜； (b) 由於翔龍灣與馬坑涌之間有前馬頭角牲畜檢疫站(牛棚)相隔，翔龍灣居民很少使用 G02 馬坑涌內的社區設施；以及 (c) 由於 G02 的人口主要集中於近馬頭涌道一帶，G02 的區議員會特別關注那一帶居民的利益，或因此而忽略翔龍灣居民的利益。	<b>不接納</b> 此項申述，因為： (a) 建議會影響 G12 的分界。該區人口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，因而沒有需要修改其分界； (b) 翔龍灣由多幢現代化高層住宅樓宇組成，而 G12 區內的房屋則普遍為舊式私人住宅樓宇，由於上述兩種房屋類別不同，故把翔龍灣轉編入 G12 未必有助維持該選區的社區獨特性；以及 (c) 有意見支持 G02 和 G12 的劃界建議(請參閱項目 1 和 7)。

項目編號	區議會選區	接獲的申述數目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3	G10 – 龍城	1	<p>此項申述支持維持 G10 分界不變的劃界建議，因為：</p> <p>(a) G10 的人口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；</p> <p>(b) G10 的居民大部分住在舊式私人樓宇內，人口性質相同，有助區內議員有效地籌劃及提供服務；以及</p> <p>(c) G10 的居民熟悉本身所屬的選區，選區現有分界有任何變動，都會令他們感到混淆。</p>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4	G10 – 龍城	5	<p>此等申述支持維持 G10 分界不變的劃界建議，因為：</p> <p>(a) G10 的居民已習慣向有關選區的議員求助，該選區的現有分界有任何變動，都會令他們感到混淆和不便；以及</p> <p>(b) G10 內的樓宇及人口性質均相同。</p>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5	G10 – 龍城	5	此等申述支持維持 G10 分界不變的劃界建議，因為：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
項目編號	區議會選區	接獲的申述數目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			<p>(a) 自 2003 年以來，G10 的人口並無太大變化；以及</p> <p>(b) G10 的居民主要為中產或低下層人士，令該區議員可集中照顧他們的需要。</p>	
6	G10 – 龍城	19	<p>此等申述支持維持 G10 分界不變的劃界建議，因為：</p> <p>(a) G10 的人口並無太大轉變而且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。該選區的劃界有任何變動，都會令居民感到混淆；以及</p> <p>(b) G10 內的樓宇及人口性質均相同，有助該區議員在規劃、管理和改善公共設施方面提出建議。</p>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7	G12 – 海心	5	<p>此等申述支持維持 G12 分界不變的劃界建議，因為：</p> <p>(a) G12 的人口並無太大轉變而且在法例許可的幅度之內；</p> <p>(b) G12 內的樓宇及人口性質均相同，有助該區議</p>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
項目 編號	區議會選區	接獲的 申述數目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			<p>員在規劃、改善公共設施和地區管理方面提供意見；以及</p> <p>(c) G12 主要由同類型的舊式住宅樓宇組成，因此劃界建議是合理的。</p>	